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性原则,我们认真审阅了本次会议的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拟终止“IT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并将剩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终止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

独立董事:毛付根、任建标、俞卫锋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毛付根

2021年9月29日

（本页无正文，为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任建标

2021年9月29日

（本页无正文，为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俞卫锋

2021年9月29日